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以下简称“我局”)为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管理单位,主要职能如下: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管、农业、畜牧业、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知识产权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以自身名义开展相关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2. 负责辖区市场秩序监管。负责监管辖区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负责查处辖区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制售假冒伪劣、广告违法、商务违法、拍卖违法、合同违法和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等行为。依法查处经营无合法来源进口货物行为。负责辖区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监管工作。负责辖区行业明码标价规范工作。负责辖区价格专项检查,配合开展价格公共服务和价格预警与应急工作。负责监管辖区广告活动。负责辖区商品交易市场专项治理,实施相关创建工作。负责辖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作。负责实施辖区拍卖、合同监管和动产抵押物登记。负责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按规定处理消费投诉举报。

3. 负责辖区相关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负责对辖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督检查。负责实施辖区信用分类管理、经营异常名录管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市

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和信息公示工作。依法查处无照经营行为和
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4. 负责辖区深圳标准建设。组织
实施辖区标准建设行动计划。推动辖区深圳标准公共支撑服务
体系建设。负责辖区标准化管理工作, 推动辖区标准化良好行
为企业创建和采标认可工作。监督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其执行的
标准, 承担标准实施监督和代码、条码监管工作。 5. 负责辖
区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贯彻落实知识产权战略, 促进辖区知识
产权创造运用, 开展辖区知识产权评定认定和专项资金申请资
助工作。负责辖区知识产权保护, 承担辖区商标印制监管工作,
承担监管辖区知识产权市场工作, 查处知识产权违法行为。负
责辖区知识产权代理市场规范整顿工作, 按规定调解知识产权
纠纷。

6. 负责辖区深圳质量建设。负责推动辖区各部门各行业各
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动辖区质量基础设施和公共支撑服
务体系建设。负责辖区质量监管工作。承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及后处理。组织推进辖区内重大工程设备监理制度的实施。组
织开展辖区产品质量问题集中整治。落实辖区缺陷产品召回工
作。配合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现场审查和重大质量事故调查
处理。 7. 负责辖区食品安全监管。承担食品质量监督抽检及
后处理。负责食品经营许可工作, 配合开展食品生产许可工
作。负责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食品安
全案件查处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承担辖区食盐质
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辖区内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保障工作。
配合落

实辖区食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开展辖区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承担辖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8. 负责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按规定开展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工作。负责辖区药品零售和使用、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化妆品经营的监管,按规定查处相关案件、处理投诉举报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负责检查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的开展情况。负责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样及相关信息采集工作。依法监管辖区内流通、使用的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 9. 负责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受理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施工告知及注册登记、停用、报废、迁移、注销业务,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查处特种设备违法行为。负责辖区特种设备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风险预警。依法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10. 负责辖区计量、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管理工作。依法监管辖区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监管市场计量行为、商品量。监管能源计量。承担辖区产品认证、服务认证、管理体系认证等认证活动和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管工作。查处计量、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违法行为。 11. 负责辖区农业、畜牧业管理工作。指导和促进辖区农业发展,指导辖区农业现代化建设,依法负责辖区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负责辖区农业、畜牧业生产资料的监管。负责辖区动植物及其产品防疫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管。负责辖区执业兽医、动物诊疗和畜禽

屠宰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农产品安全监管,实施农产品抽样和后处理。负责辖区农产品质量专项整治、案件查处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负责查处辖区农业、畜牧业领域的违法行为和非法屠宰行为。负责组织实施辖区菜篮子工程建设。 12. 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配合辖区政府开展相关工作。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 年,我局年度总体工作如下:

(1) 聚焦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落实落细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疫情防控。 (2) 聚焦防境外扩散输入,强化进口冻品监管,严防病毒扩散风险。 (3) 聚焦高水平东部中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快构建实施知识产权领域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不断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有效激发创新活力。 (4) 聚焦民生幸福标杆,持续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不断织密织牢辖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防护网,切实保障广大市民“菜篮子”“米袋子”安全。强化等重点产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为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等提供有力支撑。 2. 重点工作任务。 继续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持续优化准入退出、知识产权、信用监管、放心消费等市场环境;统筹推进农贸市场、食品安全等系统治理;防范食药、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等重大风险。

(三)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按照《2021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

划编制方案》的要求，我局结合实际，有序开展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明确工作任务与工作时间，严控“三公”经费、压缩一般性经费支出，规范编制，合理细化，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设计绩效指标。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我局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预算，对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全面实行项目库管理模式，明确项目基本信息、项目总预算、项目申报文件依据、项目测算标准、测算过程，按采购条例及实施细则、市集中采购目录等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确项目名称、数量、资金来源、采购品目等，办公室将我局整体预算汇总平衡形成预算草案，通过领导班子会议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最终由市财政局、市人大审定；我局年度部门预算正式批复后，由办公室分解下达至各部门。

我局预算分配符合职能履职、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项目内合理调整。2021 年，我局按要求将全部预算项目支出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填报了《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对各项目从产出、效果方面完整设定了绩效目标，并依据实际情况将绩效目标明确到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层面，基本上，各项目绩效指标清晰、

细化、可衡量。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1）政府采购情况。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预算安排资金 25,599,793.00 元，政府采购支出总计 25,581,634.60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93%。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政策规定，严格公开采购意向、公示采购需求、编制采购计划、选择采购组织方式、组织采购验收等，有效落实政府采购政策。（2）财务合规性情况。资金支出方面，我局资金管理、费用标准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能够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预算调整方面，我局资金调整、调剂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我局 2021 年年初预算安排 272,053,437.99 元，调整后预算数 338,138,639.84 元，调整比例为 24.29%，预算调整比例超过预算总规模的 10%，预算调整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年中 2021 年追加考核管理项目经费。会计核算方面，我局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已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按照《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及公开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我局

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 2021 年预算公开，已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通过官网“政务公开”-“资金信息”-“财政预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我局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完成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系统决算公开，并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官网“政务公开”-“资金信息”-“财政预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切实履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对于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我局将根据上级下达公开文件日后及时公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

2. 项目管理。 我局 2021 年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纳入项目库和预算绩效管理，无基本建设类项目。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 119,172,958.00 元，实际支出 117,998,975.95 元，完成比例为 99.01%，资金使用完成率良好。各项目工作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实施，项目申报、批复、调整、监控、监督、完成等方面基本按照规定的内部控制程序办理，项目实施过程可控，并在预算控制下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3. 资产管理。 2021 年，我局严格按照《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家具配置标准》《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等制度进行资产管理。根据当年资产存量及人员数量情况，我局基本能合理配备资产并节约。2021 年，我局实际在用资产总额 282,121,725.14 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288,297,795.56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7.86%，资产使用效率较高。 2021

年，我局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本年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 2021年，我局处置报废台式电脑、碎纸机、摄像机、复印机等492件，文物及陈列品1件，家具369件。无偿调拨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执法手机、录音笔等20件。处置过程规范，并及时上缴国有资产处置收入116,450.17元。

4. 人员管理。 我局2021年编制数（含工勤人员）454人，年末实有人数（含工勤人员）430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94.71%；2021年在职人员（含编内、编外人员）总数613人，劳务派遣人员数（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141人，编外人员控制率23%。

5. 制度管理。

我局制定了《龙岗局关于印发经费开支管理规定及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龙岗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合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分局制度汇编》中的信息化系统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报销规定、专业档案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依照各内部控制制度，我局经济业务活动能有序落实和执行。 同时，为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结合外部管理制度变化与内部管理的实际需要，我局于2020年修订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内部控制运行管理办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

《龙岗区市场监管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财务管理办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资产管理办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合同管理办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公务车辆管理规定》《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印章管理办法》，及汇编形成《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内部控制工作手册》，涵盖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总体架构、评价与监督机制及各经济业务层面风险点、管控措施、流程图等内容。新的内控体系建设目前正处于征求意见的过程，尚未正式印发。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我局主要履职工作目标如下： 1. 聚焦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落实落细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疫情防控。严格落实“三强化三覆盖”要求，实现对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产品、环境检测全覆盖。扎实做好医用口罩、测温枪、

防护服等疫情物资质量监管，配合落实防疫物资应急储备工作，不断提升疫情防控能力。 2. 聚焦防境外扩散输入，强化进口冻品监管，严防病毒扩散风险。严格落实“三全”要求，加大对进口冻品监管力度，确保所有进口冻品需经集中监管仓彻底消杀后方可进入深圳市场。有效发挥科所联动、部门联动等优势，积极配合区相关牵头部门严厉打击冻品走私等违法行为，切实阻断境外输入风险。 3. 聚焦高水平东部中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快构建实施知识产权领域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不断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有效激发创新活力。 4. 聚焦民生幸福标杆，持续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不断织密织牢辖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防护网，切实保障广大市民“菜篮子”“米袋子”安全。强化等重点产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为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等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我局在市场监管工作方面采取了人力投入、财力保障和制度保障等多方面措施，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具体如下： 1. 以疫情防控为重点，抓实做细，坚决守住辖区疫情防控安全防线。 （1）农贸市场防控再加强。2021年，我局持续做好进口冷链食品、重点场所每周核酸检测全覆盖。同时，对进口冷链食品进行采样、对农贸市场、冷库冷链物流企业、商场超市、零售药店、外卖及配送平台、餐饮单位、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七类场所开展多轮核酸检测。

（2）进口冷链防控再严格。我局结合辖区疫情防控形势，

累计编写 308 期《进口冷冻肉制品和水产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信息统计表》、240 期《疫情信息采集信息》、161 期《重点场所从业人员核酸检测筛查日报表》，相关表单的编制奠定了疫情防控有序开展的基础。2021 年以来，我局出动 2.1 万人次开展场所消杀、生产经营单位检查等，坚决斩断“物品传人”“环境传人”传播链条。（3）新冠疫苗接种再督促。我局建立了全区七类重点场所从业人员信息台账、督促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工作，并每周对人员信息实施更新。（4）应急处置机制再完善。我局制定并印发了《龙岗区涉疫阳性产品疫情防控指引》，对外地阳性同批次进口冷链食品或其制品流入我区的应急处置工作作出指引要求，进一步提高监测预警、应急响应与处置能力。

2. 以优化环境为目标，激发活力，加大市场监管服务与执法力度。

（1）政务服务效率为先。2021 年，我局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打造“宽进、快办、严管、便民、公开”的审批服务模式，且在全市率先推出超 1000 平方米大型餐饮单位“视频远程核查”办理服务。（2）信用监管逐步深入。我局开展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和信用服务机构专项整治，检查约谈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检查信用服务机构。积极宣传、广泛发动、督促到位，优化企业年报服务，夯实信用信息数据基础。依法开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工作，严格落实信用惩戒制度。积极做好窗口咨询指引服务，为企业、个体户提供高效咨询指引服务。（3）执法力度不断加大。我局组织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检查、转供电违

规收费、“保健”市场、打击整顿虚假登记、活禽违规经营、禁摩限电等专项整治行动 18 项。2021 年，我局共出动 451 人次开展转供电主体检查，坚持每周至少组织辖区内监管所开展一次电动车专项整治。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利剑”统一执法行动。全局出动 120 人次对全区的加油站、撬装站开展检查。（4）知识产权保护日益完善。我局组织开展了“2021 年度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摸排调研重点专业市场、梳理各类重点专业市场情况，制定相应工作方案。开展了“4.26”知识产权活动周专项执法行动，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产品的查处力度，以主要专业市场、案件多发易发区域为重点区域，以食品药品、汽车配件、服装为重点产品，行动期间出动执法人员 174 次，检查门店 117 家。同时，我局发布了《知识产权十大事件》《知识产权发展白皮书》和《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白皮书》等宣传我局在全区创新发展及知识产权工作方面的成效。（5）塑料污染治理工作持续推进。针对今年限塑领域广、适用法律多的情况，我局组织研究编制了塑料污染治理文件汇编、执法工作手册。组织龙岗局骨干执法人员共 96 人参加市局限塑执法培训。以监管所为单位各推选出 1 家农贸市场和 1 家商业综合体或商业街作为辖区的限塑示范点，对示范点开展限塑培训和指导，督促示范点内所有商家签订限塑承诺书，严格执行“塑料污染清零”，发挥示范带头作用。攻坚克难，强化执法成效，加大执法力度，全局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3200 人次，检查各类市场主体 2122 家。 3. 以保障安全为底线，细查严改，深

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1）风险隐患排查行动扎实。我局制定了印发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方案。由局领导带领机关科室深入基层一线检查督导。（2）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机制严实。2021年我局累计出动特种设备安全检查人员4200人次，检查特种设备生产和使用单位。注重风险隐患预警，采取提早介入督促、定期分析通报、办案等方法持续开展预警信息“清零”工作；审核辖区电梯更新改造大修申请。（3）食品安全保障基础坚实。我局在全区范围内先后开展了湿粉统一查、九号查酒、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食品生产环节“不老神药”整治专项等11项专项检查和整治，检查食品生产经营者19270家次。（4）农产品质量安全强保障。我局通过开展食用农产品例行监测、安全监测、监督抽检，有效形成食用农产品销售质量安全防控网。全面开展农资市场监督检查。对39家农资经营使用主体（34家农资经营主体，5家农资使用主体）开展全覆盖定期巡查，确保用药安全。对辖区农资经营店开展农资打假专项行动，会同市农业科技促进中心专家前往创世纪种业生物园对拟向农业农村部备案的4个转基因品质性状改良棉花生物安全中间试验安全控制条件进行核查。编制印发《龙岗局关于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试行工作的通知》，在全区种植基地全面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

（5）民生安全保障根基苗实。我局对1327家次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进行了检查。优化检疫监管措施，提升服务水平，抓实抓细三号屠宰场的生猪屠宰和保供

稳价工作，毫不松懈做好畜禽屠宰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深圳市十大样板市场”创建工作，指导我区4家农贸市场（横岗第一市场、回龙埔市场、平湖龙广市场、格塘市场）参加十大样板市场评选。组织“平安市场”创建工作，我区5个“平安市场”成功通过创建考核验收工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经济性。2021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2,303,620.00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974,571.00元，“三公”经费控制率85.72%，管控情况良好。2021年我局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26,965,679.00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25,949,352.51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6.23%。

2. 预算使用效率性。（1）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我局预算执行及时性和均衡性良好，全年预算执行率为99.25%，较好地完成了2021年预算执行任务。各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分别为43.85%、61.76%、84.27%、99.25%；全年平均执行率为127.63%。扣除冻结金额后，各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分别为73.44%、61.76%、84.27%、99.25%；全年平均执行率为157.22%。

（2）项目完成及时性。我局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期正常推进，按计划时间完成。

（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1年，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向我局交办或下达重点工作任务0项。我局年度计划确定的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具体如下：一是始终坚守农贸市场、药店等疫情防控重点场所，强化局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指挥，建立“平

时每周一例会、战时每日一调度”指挥调度机制，不断完善区、街联防联控机制。重点场所从业人员累计接种疫苗 5.53 万剂次，核酸采样 352.99 万份，结果均为阴性。二是持续优化准入退出、知识产权、信用监管、放心消费等市场环境，开办企业办理时间压缩至 0.5 天内，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龙岗分窗口正式运营，开展涉企收费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 118 次，全年结案 4186 宗、罚没款 2256.28 万元。三是统筹推进农贸市场、食品安全等系统治理，69 家农贸市场全部按时完成升级改造，46 家农贸市场配置智慧计量系统 3307 台，以龙岗街道为试点率先正式上线运行全市首个食品安全基层协同治理系统，横岗第一市场入选深圳十大样板市场。四是全力防范食药、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等重大风险，编制并率先实施《深圳市校外集中配送学生餐操作规范》，排查违规升降设备 259 台、查封 196 台、责令拆除 63 台；累计抽检各类食品 1.33 万批次，农产品快检 23.11 万批次，总体合格率达 99.56%、99.33%。

3. 预算使用效果性。预算使用效果性主要由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来体现。

（1）社会效益稳步提升。预算使用的社会效益主要体现为抓实做细疫情防控、有效提升政务服务效率、严抓狠抓违法行为、落实民生安全保障。

①抓实抓细疫情防控。一是做好农贸市场防控。2021 年以来，我局共检查农贸市场及商户 4267 家次，发现问题 256 处，全部整改。二是做好进口冷链防控。毫不放松抓好“三强化三覆盖”工作，强化重点场所、重点环节、重点产品疫情防控措

施，全面排查、严格监管，严查严防风险隐患。2021年以来，我局共出动人员2.1万人次，消杀场所22954家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305559家次，发现问题34539宗，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518份，坚决斩断“物品传人”“环境传人”传播链条。三是督促新冠疫苗接种。建立全区七类重点场所从业人员信息台账、督促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工。全区直接接触进口冷冻品食品从业人员1062人，完成全程接种的为1062人，全程接种满6个月人数的833人，累计接种第三针人数738人，第三针接种率为89%。 ②有效提升政务服务效率。

一是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着力打造“宽进、快办、严管、便民、公开”的审批服务模式，全区在册商事主体数突破78万户，实现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一网通办”。2021年6月，我局在全市率先推出超1000平方米大型餐饮单位“视频远程核查”办理服务，颁发全市首张证书，“第一现场”、晶报、中国市场监管等多家媒体广泛宣传报道。该项试点全年共受理业务1442笔，审查耗时大幅缩减，平均审查用时59分钟，最短获证时间仅需3个小时，相比3.24工作日的平均现场核查时限，有了非常明显的效率提高。二是逐步深入信用监管。积极做好窗口咨询指引服务，为企业、个体户提供高效咨询指引服务，共接待现场业务咨询、申请3000余家次，接听业务咨询电话4500余次，按时办结12345工单1762件，信访件1宗，现场办理录入企业市场监管联系人业务486家。 ③严抓狠抓违法行为。

一是坚持以安全为中心，强化重点领域执法检查，坚持每周至

少组织监管所开展一次电动车专项整治，严守民生安全底线。以民生热点为中心，组织开展培训机构专项整治，保护消费权益。组织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利剑”统一执法行动，2021年我局共检查校外教育培训机构841家次，共查处10家教育机构相关违法行为（其中广告违法5宗、非学科类培训机构无证经营2宗、不正当竞争违法1宗、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1宗、合同违法1宗），已办结8宗，累计罚没25.42万元；有效地遏制了行业乱象，规范了校外教育培训市场秩序，切实维护广大家长和学生的合法权益，在案件查办上取得一定的突破。

二是全面铺开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开展“2021年度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摸排调研重点专业市场、梳理各类重点专业市场情况，制定相应工作方案，全年共受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45宗，查处知识产权类案件65宗，结案68宗，罚没67.5万元。

三是开展了以“尚俭崇信，守护阳光下的盘中餐”为主题的食品安全宣传周、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进社区等宣传活动264场次，提高了群众对食品安全知识的知晓率 and 自我防范意识，增强了群众对食品安全的参与度和满意度。

四是组织开展非法成品油（燃料油）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成品油（燃料油）违法行为，对全区53家加油站油品质量开展监督抽查及9家撬装站开展油品质量监测，全局共出动120人次，检查油站及撬装站60家次，移送线索2宗，立案查处2宗，罚没款9.6万。

④落实民生安全保障。一是持续加大对生产、批发、连锁企业监督检查力度，累计检查药品、化妆品和医

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 1327 家次，完成辖区高风险及重点企业 100%全覆盖监管。 二是优化检疫监管措施，提升服务水平，抓实抓细三号屠宰场的生猪屠宰和保供稳价工作，毫不松懈做好畜禽屠宰监督管理，全年累计检疫生猪 105.52 万头、牛 2.34 万头，检出病死猪牛 5034 头、病害肉 321.47 吨，全部进行无害化处理，“瘦肉精”检测合格率 100%，有效保障肉品供应和质量安全。 三是组织开展“深圳市十大样板市场”创建工作，指导我区横岗第一市场参加十大样板市场评选，并以高分获得“市十大样板市场”称号；组织“平安市场”创建工作，我区 5 个“平安市场”成功通过创建考核验收工作。 四是强化民生计量保障，着力做好机动车安检机构、计量器具制造企业等 97 家单位的计量监管工作健全信息件分派处理机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共接收登记咨询投诉举报 153309 单，比去年同期减少 5.95%。

（2）经济效益显著提升。 预算使用的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持续优化市场环境。具体体现为： 一是 2021 年以来我局共出动 451 人次，检查转供电主体 180 家，共立案查处不执行政府定价违法案件 17 宗（其中工业园区案件 8 宗），结案 14 宗，作出罚没 148.05 万元，已责令企业退还多收水电费 187.80 万元。 二是本年度，我局执法人员发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230 份，处理投诉咨询举报 81 宗，查封违法违规使用设备 144 台；共立案 62 宗，罚没款 162.3 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 40.91%和 11.85%，实现了案件数和罚没数的双增长。 （3）可持续影响明显。 预算使

用的可持续影响主要体现为工作经验成果被推广、辖区环境品质提升、全面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①工作经验成果被推广。针对2021年限塑领域广、适用法律多的情况，我局组织研究编制塑料污染治理文件汇编、执法工作手册等，被市局采用并在全局系统推广。②辖区环境品质提升。2021年，我局推广示范先行、树立样板的工作方式，以监管所为单位各推选出1家农贸市场和1家商业综合体或商业街作为辖区的限塑示范点，对示范点开展限塑培训和指导，督促示范点内所有商家签订限塑承诺书，严格执行“塑料污染清零”，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多次专题研究固废法执法难题，采用打造典型案例、分步推进等方法，共查处固废法违法案件23宗，进一步规范辖区可降解塑料袋的销售和使用行为。③全面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我局编制印发了《龙岗局关于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试行工作的通知》，在全区种植基地全面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有效促进农产品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目前，龙岗区已开具合格证主体12个，用证数量达2351张，用证产品共93.59吨。

4. 预算使用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局已建立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1年共收到群众信访1388件，其中市局转件853宗，自主登记（含区转件）535宗，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回复情况。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2021年，我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以辖区问题为导向，全力解决群众关切的问题，在龙岗

区 2021 年度绩效公众满意度调查中，我局绩效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为 91.12 分，在驻区单位中排名第二，调查结果充分肯定了我局的服务工作，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局深入学习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政策，积极落实上级部门交办的相关绩效工作，进一步增强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并将绩效管理的意识贯穿日常工作中。主要经验及做法具体如下：

1. 建立健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体系。2021 年，我局继续结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外部制度规定，修订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内容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等基本工作基本落实。
2. 有条不紊地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2021 年我局从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环节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2021 年年初，我局开展了单位自评，含项目支出自评及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总结各个项目 2020 年绩效目标的实际完成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备查；我局定期跟踪项目执行情况，办公室组织各项目经办人定期总结阶段性工作，如实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阶段性完成情况等进行监控反馈，并按要求填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表》和《项目绩效监控表》，针对监控阶段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要求项目负责人及时纠正，堵塞漏洞，确保财政资金使用高效；在编制 2022 年部门预算时，我局同步编报了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一级、二级项目绩效目标。

3. 依法依规做好预算绩效公开工作。根据《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及公开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局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完成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系统预决算信息公开，并单独在上级主管部门官网公开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涵盖了我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1 年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保障公民知情权，让财政资金和预算项目置于公众的监控之下，有利于降低行政事业单位廉政风险。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1）绩效管理有待加强。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如人事综合管理项目，该项目工作内容之一是组织单位人员体检，但是未设置相关绩效指标；二是部分项目满意度指标设置与项目工作内容关联度不高。如药品安全监管工作项目，设置的满意度指标为绩效评估公众满意度调查，该指标含义为龙岗区对我局 2021 年度绩效公众满意度调查，而非针对某一项目的满意度结果。（2）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预算调整方面，我局 2021 年年初预算安排 272,053,437.99 元，调整后预算数

22

338,138,639.84 元，调整比例为 24.29%，预算调整比例超过预算总规模的 10%，预算调整比例较高，加大年中预算执行、项目实施工作量，可能影响工作进度。（3）资产配置的合理性有待提高。固定资产配置未考虑编制外工作人员，更新的指标及计算人均占有办公室使用面积等都按编制内实有人数计算，而实际工作中，编制外的工作人员承担了许多工作量。上级调拨的执法装备，与我局装备需求在一定程度上不匹配。

2. 改进措施。（1）优化绩效目标设置。我局将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水平。在设置绩效目标前，明确各个项目需完成的工作任务，将各项工作任务分解成多个子目标，细化任务清单，并根据任务内容，分析各任务拟投入的资源预计能达到何质量、预计能带来的产出效果，设置绩效指标。（2）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我局将正确把握预算编制有关政策与要求，确保预算编制相关人员及时全面掌握相关规定；办公室可加强对部门的业务指导，及时将有关政策和要求传达至各部门，根据项目需求、市场价格变化等准确测算项目金额，尽量保证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3）提高资产配置合理性。我局将以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行为导向，结合我局资产管理及工作人员办公所需，不断提高资产分配的合理性。同时，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有效保障我局执法人员的执法装备。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后续工作计划。2022 年，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

、深圳市第七次党代会、龙岗区第七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双区建设”、深圳综合改革试点和龙岗“一芯两核多支点”区域发展战略，深入贯彻落实市、区各项决策部署，全面加强市场监管，着力提升监管效能，在推动龙岗“十四五”高质量开局起步中找准定位、彰显担当、体现作为，为加快建设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做出市场监管贡献。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1）推动开放有序、竞争充分的市场发展环境更加优越。一是营造开放友好的准入环境。发挥市场监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职能优势，协同推进简化准入、强化监管、优化服务、便利退出；二是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构建“守信者无事不扰”的新型监管体系；三是营造健康和谐的消费环境。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营造与城区能级相匹配的良好消费环境，更好满足市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

（2）推动严守底线、严防风险的市场安全形势更加向好。一是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不遗余力。紧抓冷链、农贸市场、药店等重点领域，毫不松懈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建立全链条闭环管理、全覆盖溯源倒查、清单式管控机制，防控疫情风险；二是强化食药安全监管不留隐患。守牢食品、药品安全底线；三是整治安全生产隐患不打折扣。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3）推动质量支撑、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动力更加强劲。一是深化质量标准体系建设；二是打造深圳东部知识产权高地。促进知

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水平保护；三是厚植农业创新发展根基。壮大龙岗区农业优势特色产业，打造农业发展先行示范“龙岗样板”。

（4）推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更加健全。一是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按照要求将政府收支预算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二是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健全绩效评估机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预算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三是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继续落实一般公共预算绩效管理。

2. 相关建议。 一是建议市财政局持续优化2022版智慧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现以往智慧财政系统数据与新系统的数据互联互通；二是建议市财政局明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每年财政抽查复核后做到抽查复核有反馈、反馈有结果，并汇编各年度各单位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常见问题，以促进提升全市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预算年度		2021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食品安全监管事务	按照工作计划，开展食品生产环节、流通环节、餐饮环节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按规定开展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承担食品质量监督抽检及后处理，负责辖区内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保障工作。配合落实辖区食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开展辖区食品安全宣传工作。	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了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二级项目	1,951,527.00	1,951,527.00	1,849,954.79	1,849,954.79
	市场监督	根据工作安排组织实施各项市场监管任务，主要包括市场主体信用监管、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质量管理、	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了登记注册管理工作、行政综合管理、人事综合管理、深圳市进口冻品集中监管仓专班工作经	96,375,651.00	96,375,651.00	95,676,243.92	95,676,243.92

管理事务	<p>计量管理与认证认可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登记注册管理、标准化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按工作计划开展公平竞争管理、价格监督管理和各领域执法办案工作；开展市场和质量、食品药品领域案件以及上级交办、移送案件的查处，组织开展全区专项重大执法活动，组织、指挥、协调各监管所的执法工作；按计划开展干部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培训，综合业务宣传，法律法规宣贯，热点和重大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以及组织开展人事综合管理、行政综合管理等。</p>	<p>费、市场规范及主体信用监管工作、特种设备安全监督工作、政策法规管理工作、执法办案工作经费、指挥协调工作经费、质量标准计量监管工作、装备购置等二级项目</p>				
知识产权管理事务	<p>负责辖区知识产权保护,承担辖区商标印制监管工作,承担监管辖区知识产权市场工作,查处知识产权违法行为。负责辖区知识产权代理市场规范整顿工作,按规定调解知识产权纠纷。</p>	<p>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了知识产权促进工作二级项目</p>	280,000.00	280,000.00	274,686.84	274,686.84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了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公用经费定额等二级项目	218,965,681.84	218,965,681.84	217,619,182.58	217,619,182.58
农业及畜牧业监管事务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实施农产品抽样和后处理，开展农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全面推进食品工程各项建设工作；组织开展辖区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开展辖区执业兽医、动物诊疗和畜禽屠宰管理工作；开展动植物及其产品防疫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管工作。	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了畜牧业监管工作、农业管理工作二级项目	18,574,880.00	18,574,880.00	18,319,232.30	18,319,232.30
药械安全监管事务	按工作计划开展药品、医疗器械生产、流通安全监管、保健食品、化妆品的安全监管工作，对无证经营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和无证生产化妆品的行为进行查处等。	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了药品安全监管工作二级项目	1,990,900.00	1,990,900.00	1,878,858.10	1,878,858.10
金额合计			338,138,639.84	338,138,639.84	335,618,158.53	335,618,158.53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p> <p>通过实施本项目，旨在做好我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高食品抽检频率，加大食品生产企业巡查力度，维护辖区食品质量安全；加强辖区商事主体、食品经营许可、特种设备、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登记注册等工作，商事登记业务在法定时间内办结，实现万台特种设备事故亡人率持续下降、特种设备安全形势持续好转，遏制市场违法行为，构建良好的市场秩序，加强辖区医疗器械监管、药品等工作，实现辖区医疗器械药品安全水平总体向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等工作，企业信用体系建设不断完善，以标准促质量，帮助辖区产业转型升级的目标，加强农业和农产品监管等工作，实现规范农业用地管理秩序，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动物卫生安全监管，保证动物产品的安全，保障屠宰场正常运作，促进辖区经济、社会、文化、城市、生态和政府服务等领域质量的全面提升的目标；保障基础网络通讯系统的安全通畅；维护公务用车正常运转；保证机构正常运转。</p>	<p>通过实施本项目，我局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年度完成巡查食品生产企业 525 家次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登记注册管理工作年度完成商事登记业务办理时长不超过 3 天等主要工作；我局特种设备安全监督工作年度完成开展辖区气瓶定期检验机构监督检查比例达 100% 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执法办案工作年度完成专项执法行动任务完成率 100% 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年度完成药品抽检 160 批次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知识产权促进工作年度完成“4.26 知识产权主题日”宣传，开展线下知识产权宣贯辅导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市场规范及主体信用监管工作年度完成活禽、限塑、农贸市场专项检查 50 次，商事主体营业执照吊销档案 15280 份，地址联系信函送达结果 3 万份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质量标准计量监管工作年度完成全年重点产品执法抽样 104 批次，开展计量器具检定 900 批次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农业管理工作年度完成农药经营使用第三方评审全覆盖次数全年 12 次，龙岗区食用农产品快速抽检批次 231111 批次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畜牧业监管工作年度完成药残检测 18 批次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政策法规管理工作年度完成委托业务（聘请法律顾问和行政诉讼代理律师）案件数量及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 100% 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市进口冻品集中监管仓专班工作年度有效保障集中监管仓防疫物资、配餐、住宿、宣传及其他日常需求；我局人事综合管理年度完成人事档案日常整理及扫描数量指标达 12000 张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指挥协调工作年度有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全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我局装备购置年度完成采购监控设备 3 套、电视机 6 台、办公家具 1 批、碎纸机 14 台、空调 1 批等主要工作任务；我局行政综合管理年度完成整理文书档案数量 5063 份，升级网络带宽完成率 100%，综合工作宣传次数 7 次等主要工作任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	数量	龙岗区食用农产品快速抽检批次	≥200000 批次
巡查食品生产企业家次				≥520 家次	525 家次
购买驻场检疫人员服务人数				=38 人	29 人
药残检测批次				≤20 批次	18 批次
人事档案日常整理及扫描数量				≤12000 页	12000 页
整理文书档案数量				≤3 万份	5063 份
委托专业机构调查器械生产企业数量				≥30 家	32 家
地址联系信函送达结果份数				≥3.8 万份	30000 份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数量				≤82480 份	45000 份
商事登记业务印刷品印刷数量				≤435400 份	122000 份
特种设备使用环节安全监察和节能监管, 实施使用单位监督检查比例				≥5%	21.78%
开展辖区气瓶定期检验机构监督检查比例				=100%	=100%
开展特种设备生产环节监				≥30%	35.35%

效		察，实施生产单位监督抽查比例		
		农业用地巡查监管面积数	=10547 亩	10547.766 亩
		药品抽检批次	≥163 批	160 批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份数	≤5800 份	6125 份
	质量	相关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产（商）质量监督抽查后处理率	=100%	100%
		宽带升级现有网络带宽达到50M/bps 完成率	=100%	100%
		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专项执法行动任务完成率	=100%	100%
		全局电脑运行稳定，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	≤1%	0%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农业管理工作）	2021 年 12 月 20 日前	2021 年 12 月 15 日前
		商事登记业务办理时长	不超过 3 天	不超过 3 天
		执法案件文书送达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	在规定时间内
		执法案件办结时间	在规定时限内	在规定时限内
		按规定出庭应诉、答辩时间	在规定时限内	在规定时限内
	成本	预算执行率	≥96%	99.25%
		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预算数	25949352.51 元
效	经济效益	全年罚没及没收物品拍卖所	全部上缴国库	全部上缴国库

	益		得收入		
		社会效益	直销企业会议培训报备情况	均已报备	均已报备
			规范计量器具准确性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社会违规收费现象（价格监督检查）	减少	减少
			社会公众药品安全知晓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万台特种设备事故亡人率	≤0.29 人	0 人
	生态效益	逐步推行电子营业执照，减少纸质营业执照发放量	减少碳排放	减少碳排放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绩效评估公众满意度调查	≥90 分	91.12 分
		其他满意度	窗口评价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其他满意度	网络使用者满意度	≥80%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5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明情况。	等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情况。	(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1.8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text{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text{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 / \text{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 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 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99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程度。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 2. 90%\leq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leq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4	
综合评分						93.29		
评分等级						优		

附件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质量标准计量监管工作			项目金额	2154372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2900.00	768572.00	724315.03	10	0.94	9.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2900.00	768572.00	724315.03	—	0.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全年重点产品执法抽检100批次，开展计量器具检定900批次。2.效果目标：生产领域、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后处理工作中处理到位率达到100%。通过重点产商品质量专项抽查工作，推动重点行业实现质量提升；规范计量器具，提高其准确性。			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全年重点产品执法抽检104批次，开展计量器具检定900批次，生产领域、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后处理工作中处理到位率达到100%。通过重点产商品质量专项抽查工作，推动重点行业实现质量提升；规范计量器具，提高其准确性。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重点产品执法抽查批次	100批次	104批次	10.0	10.0	
			开展计量器具检定批次	900批次	900批次	10.0	10.0	
		质量指标	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后处理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业务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20日前	2021年12月20日前	10.0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724315.03元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产商品质量专项抽查工作	升	升	15.0	15.0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计量器具准确性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绩效评估公众满意度调查	≥90分	91.12分	10.0	10.0		
总分					100	99.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场规范及主体信用监管工作		项目金额		24008328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00	8008328.00	7873075.40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0.00	8008328.00	7873075.40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产出目标：宣传广告≥32次（处）；商事主体营业执照用档档案≥10000份；年报、信息公示等相关宣传材料≥7万份；督促企业提交年报≥5000份；企业年报提交率≥70%；企业公示信息抽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5800份；地址联系信函送达结果≥3.8万份；市场监管宣传指标达到1次目标值；质量监管宣传指标达到1次目标值；活禽、限塑、农贸市场专项检查次数大于10次，完成度达到100%的目标值。2.效果目标：宣传普及率达到90%目标值，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调查≥90分。			2021年，我局开展了如下工作：1、2021年6月2号，为鼓励和引导市民使用可重复使用的环保购物袋等塑料购物袋替代品，不使用或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包装的宣传，市场科制作限塑宣传海报一批。2、2021年6月22日，为了提升经营者和消费者对限塑政策的知晓率，我局制作限塑宣传海报一批。3、2021年6月30日，为推进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创建工作，全面提升我区市场面貌和管理水平，市场科制作宣传一批。4、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制作农贸市场疫情防控台账一批。5、金科限塑、农贸市场检查约50人次，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了宣传广告35次（处），商事主体营业执照用档档案15280份，信息公示等相关宣传材料7万份，督促企业提交年报5500份，企业年报提交率93.47%，企业公示信息抽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6125份，地址联系信函送达结果3万份，市场监管宣传1次，限塑宣传2次，活禽、限塑、农贸市场专项检查50次，工作任务完成率100%，宣传普及率达到90%，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调查91.12分。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文全年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2.0	2.0		
			宣传广告次数	≥32次（处）	35次（处）	2.0	2.0		
			活禽、限塑、农贸市场专项检查次数	≥10次	50次	3.0	3.0		偏差原因：因受疫情影响，加大了对各农贸市场的检查次数和监管力度，致使实际完成值提高。改进措施：以后年度指标将重新测算年度指标值。
			督促企业提交年度报告份数	≥5000份	5500份	2.0	2.0		
			企业年报提交率	≥70%	93.47%	3.0	2.99		改进措施：后续设置指标时会结合往年工作实际情况及工作计划科学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份数	≤5800份	6125份	2.0	1.98		改进措施：以后年度指标将重新测算年度指标值。
			宣传资料份数	≥70000份	70000份	2.0	2.0		
			地址联系信函送达结果份数	≥3.8万份	30000份	2.0	1.58		改进措施：以后年度指标将重新测算年度指标值。
			整理用档档案份数	≥10000份	15280份	2.0	1.99		改进措施：以后年度指标根据市局工作安排及时在绩效监控调整指标值。
			市场规范宣传次数	1次	1次	2.0	2.0		
	限塑宣传次数	1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活禽、限塑投诉举报件及时处理率	100%	100%	6.0	6.0			
		监管抽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6.0	6.0			
		全年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6.0	6.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4.0	4.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7873075.4元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普及率	90%	90%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调查	≥90分	91.12分	10.0	10.0			
总分					100	99.3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深圳市进口冻品集中监管仓专班工作经费				项目金额	2725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5000.00	2425000.00	2315303.74	10	0.95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5000.00	2425000.00	2315303.74	—	0.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目前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保障集中监管仓专班持续运营				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了集中监管仓防疫物资 配餐、住宿、宣传及其他日常需求。本项目2个子项目分别为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差旅费支出，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含防疫物资 配餐、宣传及其他日常需求，均已如期完成日常工作，本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集中监管仓专班持续运营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子项目数量	2个	2个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障监管仓专班正常运营	保障	保障	20.0	2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完成金额	≤预算金额	2315303.74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进口冻品集中监管情况	保障	保障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监管仓专班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5%	95%	10.0	10.0	
		总分				100	99.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畜牧业监管工作			项目金额	2032464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74880.00	6774880.00	6562704.65	10	0.97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74880.00	6774880.00	6562704.65	—	0.9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购买驻场检疫人员服务38人，按年度计划完成“瘦肉精”样品的抽样和监测工作20批次，购买检测试剂盒共210套，速测卡3万套；举办培训1场；完成视频监控、激光灼刻系统维护。2.效果目标：屠宰检疫、“瘦肉精”监测工作100%按计划完成，做到及时，检测结果真实、可靠；业务培训、材料采购、视频监控、激光灼刻系统维护按年度计划完成。			1.“瘦肉精”监测工作100%按计划完成，药残检测18批次，购买克伦、莱克、沙丁试剂盒210套，速测卡3万套；做到及时，检测结果真实、可靠；2.2021年我局举办业务培训1场；3.视频监控、电子出证服务正常使用，完成了系统维护工作任务；4.效益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克伦、莱克、沙丁试剂盒/卡的采购按计划完成，屠宰检疫任务完成率100%。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偏差原因：1.2021年2名检疫员离职，原预算其剩余月份工资未能发放；2.原计划2021年购买辅助检疫服务，但由于疫情原因，异地技术人员不能到岗，因此推迟此项服务项目的启动。 改进措施：已经于2022年三月份完成辅助检疫服务项目的采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驻场检疫人员服务人数	38人	29人	5.0	3.82	
			药残检测批次	≤20批次	18批次	5.0	5.0	
			克伦、莱克、沙丁试剂盒数量	210套	210套	5.0	5.0	
			克伦、莱克、沙丁速测卡数量	30000套	30000套	5.0	5.0	
		质量指标	检测试剂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0	8.0	
			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0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	7.0	7.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6562704.65元	7.0	7.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屠宰检疫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违法案件查处率	100%	100%	10.0	10.0	
			“瘦肉精”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检疫人员满意度	≥90%	90%	5.0	5.0	
		实验室客户满意度	≥90%	90%	5.0	5.0		
		总分			100	98.5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业管理工作			项目金额	354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756527.6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756527.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产出目标：数量指标达到菜农舍涉电涉气安全管理数量700间目标值，农业用地巡查监管面积数10547亩目标值，农药经营使用第三方评审全覆盖次数全年12次目标值，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次数1次目标值，印刷品数量≥4000份目标值，购买农产品检测试剂4000份，龙岗区食用农产品快速抽检批次≥20万批次，购买专业看厨服务1人目标值。全年宣传活动完成率达到100%目标值，印刷品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目标值，各项目2021年12月20日前完成，农业和农产品监管相关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2.效果目标：农业和农产品监管工作宣传普及率≥90%目标值。通过实施农业及农产品监管，使基本农田环境得到较大提升，农业创新发展上一个新台阶，督促市场开办者和食用农产品经营者严格落实相关主体责任，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p>			<p>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了如下工作：1.农业用地巡查监管面积数10547.766亩，农药经营使用第三方评审全覆盖次数全年12次，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次数1次，印刷品数量4000份，购买专业看厨服务1人，龙岗区食用农产品快速抽检批次231111批次。全年宣传活动完成率达到100%，印刷品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各项目于2021年12月15日前完成，农业和农产品监管相关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因龙岗区委区政府2021年变更项目变更，我局无需开展涉电涉气安全管理工作，及购买农产品检测试剂数量项目；2.农业和农产品监管工作宣传普及率100%。通过实施农业及农产品监管，使基本农田环境得到较大提升，农业创新发展上一个新台阶，督促市场开办者和食用农产品经营者严格落实相关主体责任，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p>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用地巡查监管面积数	10547亩	10547.766亩	3.0	3.0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次数	1次	1次	3.0	3.0	
			龙岗区食用农产品快速抽检批次	≥20万批次	23.1111万批次	3.0	3.0	
			专业看厨服务人员	1人	1人	3.0	3.0	
			印刷品数量	≥4000份	4000份	3.0	3.0	
		质量指标	农药经营使用监管次数	12次	12次	3.0	3.0	
			全年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4.0	4.0	
			农产品快速抽检任务完成率	100%	100%	4.0	4.0	
			农业和农产品监管相关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0	4.0	
			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0	4.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20日前	2021年12月15日前	5.0	5.0		
		宣传手册及台账印刷完成时限	2021年12月20日前	2021年12月15日前	5.0	5.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1756527.65元	6.0	6.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和农产品监管工作宣传普及率	≥90%	100%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0	8.0	全年未收到群众投诉，因为疫情原因，未做好满意度指标留痕材料。改进措施：我局将持续提升工作质量，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并做好留痕工作。	
总分						100	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政策法规管理工作			项目金额	14172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000.00	426000.00	425301.8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000.00	426000.00	425301.8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委托业务完成率达到100%目标值，委托业务验收通过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印刷法律文书数量指标达到≥1000份目标值，印刷品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依法接受行政复议机构监督，依法配合法院的审判活动，按规定出庭应诉、答辩。2.效果目标：通过防止和纠正违法的或者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来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保障法律、法规的正确实施，达到违法或者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纠错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收到有效投诉次数指标达到≤20次目标值。			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了：1印刷法律文书印刷1700册、封皮3500个、封条1200张及印刷品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委托业务（聘请法律顾问和行政诉讼代理律师）案件数量及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依法接受行政复议机构监督，依法配合法院的审判活动，按规定出庭应诉、答辩。2.通过防止和纠正违法的或者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来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保障法律、法规的正确实施，违法或者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纠错率指标达到100%，收到有效投诉次数0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文书印刷数量	≥1000册	文书1700册，封皮3500个，封条1200张	8.0	6.0		偏差原因：1.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新修订版于2021年7月15日起实施，部分文书里的法条废止，须重新印刷一批法律文书，这部分文书数量不在原预算指标内。2.为应对年度案卷评查工作及疫情期间办案专项行动的要求，须支出部分印刷费印制案卷封皮和封条，2021年共印刷封皮3000个，封条1200张。同时改进措施：下一步将在制定年度指标值计划时，把案卷封皮和封条数量纳入计划，并制定更合理的年度指标值。
			委托业务数量完成率	100%	100%	8.0	8.0		
			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委托业务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出庭应诉、答辩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	在规定时间内	7.0	7.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425301.85元	7.0	7.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或者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纠错率	100%	100%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收到有效投诉次数	≤20次	0次	10.0	10.0			
总分					100	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装备购置			项目金额	48925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300.00	1360300.00	1341680.00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300.00	1360300.00	1341680.00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采购碎纸机14台、空调1批、电视机6台、办公家具1批、监控设备3套。2.效果目标：保障本局行政运行正常达到100%，提高工作效率。			通过实施本项目，全年共采购监控设备3套、电视机6台、办公家具1批、碎纸机14台、空调1批，完成全部采购计划，有效保障本局行政运行，提高了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设备数量	3套	3套	7.0	7.0	
			空调数量	1批	1批	7.0	7.0	
			碎纸机数量	14台	14台	7.0	7.0	
			办公家具数量	1批	1批	7.0	7.0	
			电视机数量	6台	6台	7.0	7.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100%	5.0	5.0	
	时效指标	所有设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15日前	2021年12月15日前	5.0	5.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341680元	5.0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局行政运行正常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90%	10.0	10.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登记注册管理工作			项目金额	70221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4000.00	1644000.00	1634954.41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4000.00	1644000.00	1634954.41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印刷品印刷数量达到≤435400份目标值；企业纸质档案整理数量达到≤82480份目标值；印刷品合格率达到100%目标值，企业纸质档案整理合格率100%。2.效果目标：满足全市存量及新增商事主体、食品经营许可证、特种设备、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登记注册业务正常开展；保障与辖区商事登记相关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统计分析等工作，改革商事登记制度，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商事登记业务办理时长不超过3天目标值，逐步推行电子营业执照，减少纸质营业执照发放量，减少碳排放。			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了：1.印刷品印刷122000份；企业纸质档案整理45000份；印刷品合格率100%，企业纸质档案整理合格率100%。2.满足全市存量及新增商事主体、食品经营许可证、特种设备、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登记注册业务正常开展；保障与辖区商事登记相关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统计分析等工作，改革商事登记制度，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商事登记业务办理时长不超过3天，逐步推行电子营业执照，减少纸质营业执照发放量，减少碳排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品印刷数量	≤435400份	122000份	8.0	3.0	偏差原因：1、领导倡导绿色环保，行政服务大厅审核岗日均使用约350份档案袋改为重复利用2-3次，原预计印刷的档案袋数量锐减；2、大力推广公众号操作指引，减少纸质版操作指引的印刷量。 改进措施：减少下一年度印刷预算。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数量	≤82480份	45000份	8.0	5.0	偏差原因：受疫情影响，会产生纸质档案的非全流程业务减少，改为线上全流程业务了，所以产生的档案整理量少。 改进措施：减少下一年度档案整理预算。
		质量指标	印刷品印刷合格率	100%	100%	8.0	8.0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合格率	100%	100%	8.0	8.0	
		时效指标	印刷品印刷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8.0	8.0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5.0	5.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634954.41元	5.0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商事登记业务办理时长	不超过3天	不超过3天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碳排放量	减少碳排放	15.0	15.0		
		满意度指标	窗口评价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10.0	10.0	
	总分					100	91.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项目金额	738056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66527.00	1951527.00	1849954.79	10	0.95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66527.00	1951527.00	1849954.79	—	0.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1、达到巡查食品生产企业≥520家次、检查归属分局监管的学校食堂数量≥50家次，全年出具检查结果报告数量≥570份，印制食品安全宣传资料数量≤17000份目标值；2、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各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达到2021年12月25日前完成。2.效果目标：督促辖区食品生产制作严格按照生产经营规范严格组织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最大限度保证持续生产经营安全的食品，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提升龙岗辖区人民生活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1、巡查食品生产企业525家次、检查归属辖区局监管的学校食堂55家次，全年出具检查结果报告数量580份，印制食品安全宣传资料数量17100份；2、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项目于2021年12月25日前及时完成；3.督促辖区食品生产制作严格按照生产经营规范严格组织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最大限度保证持续生产经营安全的食品，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提升龙岗辖区人民生活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出具检查结果报告数量	≥570份	580份	8.0	8.0		
			巡查食品生产企业数量	≥520家次	525家次	8.0	8.0		
			印制食品安全宣传资料数量	≤17000份	17100份	8.0	8.0		
			检查归属分局监管的学校食堂数量	≥50家次	55家次	8.0	8.0		
			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0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25日前	2021年12月25日前	5.0	5.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849954.79元	5.0	5.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准	=100%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产企业全项目检查，不合格项比例	≤10%	8.44%	10.0	10.0	
			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满意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本辖区食品安全的满意度	≥70%	约81.6%	10.0	10.0	食品安全满意度由省局组织第三方机构开展调查，目前暂未通报结果，故实际完成值的填写参考2020年的调查结果。	
总分					100	99.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			项目金额	2506905.76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5500.00	628505.76	627703.7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5500.00	628505.76	627703.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开展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和生产单位监督检查比例指标达到≥30%目标值，开展辖区气瓶定期检验机构监督检查比例及特种设备重大违法行为、严重事故隐患和投诉举报查处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特种设备使用环节安全监察和节能监管，实施使用单位监督检查比例达到≥5%目标值。2.效果目标：万台特种设备事故亡人率指标小于或等于0.29人的目标值。			通过实施本项目，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比例达21.78%，生产单位监督检查比例35.35%，开展辖区气瓶定期检验机构监督检查比例达100%，特种设备重大违法行为、严重事故隐患和投诉举报查处率达到100%；2021年，辖区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事故，万台特种设备事故亡人率为0。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辖区气瓶定期检验机构监督检查比例	=100%	=100%	8.0	8.0		为更好保障辖区特种设备平稳运行，我局除完成市局责任书要求的5%的监督检查比例任务外，注重加强对重点监控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多次有针对性的监督检查；同时，市局也在年度工作开展过程中，向我局下发各类特种设备专项整治工作要求，辖区局按要求完成任务，使检查使用单位家次数远超5%的工作目标。
			查处率	=100%	=100%	8.0	8.0		
			特种设备使用环节安全监察和节能监管，实施使用单位监督检查比例	≥5%	21.78%	8.0	7.0		
			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	≥30%	35.35%	8.0	8.0		
			质量指标	=100%	=100%	8.0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5.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627703.76元	5.0	5.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万台特种设备事故亡人率	≤0.29人	0人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涉及城市公共安全特种设备使用安全满意度调查	≥80分	90分	10.0		10.0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药品安全监管工作			项目金额	76656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9090.00	199090.00	187885.10	10	0.94	9.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090.00	199090.00	187885.10		0.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按年度工作安排对辖区监管企业、医疗机构完成检查任务，（以每年年初市局制定方案目标值为准）目标值。年度进社区药械宣传普法宣传活动5场目标值，年宣传活动完成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印刷药械类宣传手册≥2.4万册，目标值，印刷品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委托第三方协会调查器械生产企业≥30家，年度委托工作完成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参加市内外工作、法律法规培训以每年分局、市局安排为准。2.效果目标：按年度工作安排对辖区监管企业、医疗机构完成检查任务，检查指标达到100%目标值；年度进社区药械宣传普法宣传活动及率达到≥5场目标值。药械宣传手册年度印刷册数≥24000册，《正论处违过期药品10问》等8款宣传手册印刷品验收合格率≥98%；委托第三方协会调查器械生产企业≥30家，年度委托工作完成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参加市内外工作、法律法规培训以每年分局、市局安排为准。			通过实施本项目，本年度主要完成对辖区监管企业共检查1367家次、医疗机构共检查949家次；进社区药械宣传普法宣传活动17场，年宣传活动完成率指标达到100%；印刷药械类宣传手册61002册（包含宣传手册、宣传小礼品、温馨提示、海报、定制笔记本、感冒退烧类药品人员信息登记表、宣传环保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药械化宣传手册等），印刷品验收合格率达到98%；印刷品验收合格率达到98%；委托第三方协会调查器械生产企业32家、经营企业280家，年度委托工作完成率指标达到100%。参加市内外工作、法律法规培训共28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分管辖区开展药械社区活动	≥5场	5场		3.0	3.0	
			印刷药械类知识宣传手册册数	≥24000册	33540册（宣传环保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药械化宣传手册）		3.0	1.81	偏差原因分析：2021年，按省局医疗器械宣传布置需求，我局印刷一批《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导致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产生偏差。 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局科室将建立健全与上级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加强工作预判，提前做好工作计划，根据工作计划布置工作。
			在辖区开展药品安全进社区活动	≥7场	12场		3.0	0.86	偏差原因分析：本年度因药品安全工作需要，增加了5场用药科普讲座宣传活动。 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局科室将提前做好工作计划，根据工作计划布置工作。
			印刷药品、化妆品宣传物品	≤2万个	27462个（包含宣传手册、宣传小礼品、温馨提示、海报、定制笔记本、感冒退烧类药品人员信息登记表等）		3.0	1.88	偏差原因分析：2021年由于新冠疫情形势，科室印刷一批感冒退烧类药品人员信息登记表摆放在辖区各个药店内对购买感冒退烧类药品人员进行登记，导致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产生偏差。 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局科室将提前做好工作计划，根据工作计划布置工作。
			委托专业机构调查器械生产企业	≥30家	32家		3.0	3.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检	≥163批	160批		3.0	2.9	偏差原因分析：因市局药品抽检任务在2021年3月才下发，任务数160批与前年度预计有出入，改进措施：将及时与市局沟通了解，提前做好年度指标制定。
		直接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98%	98%		6.0	6.0		
		药品附件是否满足抽检要求	是	是		5.0	5.0		
		依法组织对辖区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违法行为查处	100%	100%		6.0	6.0		
		时效指标	在分管辖区开展药械社区活动	2021年12月30日前	2020年11月30日前		5.0	5.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25日前	2020年11月30日前		5.0	5.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878858.1元		5.0	5.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安全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0.0	20.0	
			社会公众药品安全知晓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药品质量投诉率	下降	下降		4.0	4.0		
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调查	≥90分	91.12分		3.0	3.0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诉率	≤1%	1%		3.0	3.0				
总分						100	94.8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促进工作			项目金额	11208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0.00	280000.00	274686.84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000.00	280000.00	274686.84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知识产权宣贯、辅导达到1场的目标值，“4.26”宣传指标达到1次的目标值，监督抽查任务的完成率指标达到100%的目标值。2.效果目标：知识产权意识指标达到有所提高的目标值。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了一次“4.26知识产权主题日”宣传，开展了一场线下知识产权宣贯辅导，监督抽查任务完成率为100%，辖区居民知识产权意识有所提高。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26”宣传次数	1次	1次	10.0	10.0	
			开展知识产权宣贯、辅导次数	1场	1场	10.0	10.0	
		质量指标	监督抽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274686.84元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意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调查	≥90	91.12分	10.0	10.0	
总分						100	9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指挥协调工作经费			项目金额	139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200.00	35200.00	34720.00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200.00	35200.00	34720.00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重点工作、重大事项的督查督办完成率≥100%目标值；全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完成率≥100%目标值，安排值班人数≥202人次；保障应急值班及应急管理工作完成率、投诉举报分拨处置及时性、防汛防风应急值班信息及突发事件相关信息的发送、日常政务值班及对外公开电话接听、保障智慧食药监应用系统数字证书正常使用均达到100%目标值。2.效果目标：应急突发事件信息能及时得到报送、处理。</p>			<p>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以下工作：一是有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全区共抽查企业9852家次，其中烟草局抽查1704家次，卫生健康局抽查623家次，应急局抽查373家次，消防大队抽查325家次。相关检查结果已陆续在深圳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上公示。二是组织办理市人大建议、政协提案。我局共需办理市人大建议、政协提案22项，已全部办结，且主办、承办件已取得满意答复。三是落实市局督查处、区督查室督查件的办理回复工作。市局督查处共下发督查室共下发督查任务54次，主要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留言、人民网领导留言板网民对书记市长留言督查室共下发督查任务54次，主要为区委领导批示事项、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区政府民生实事等。四是共组织了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共7个节日、10次台风、暴雨雷电的三级和四级响应和建党一百周年特别防护期的值班值守、值班人员培训和值班情况信息报送。共安排值班人数232人；组织了8起食品、特设等应急突发事件信息报送、16起涉疫阳性事件信息报送，确保市场监管工作平稳有序开展。五是我局2021年共接收登记咨询投诉举报07487单，比去年同期增加了7%，均及时办理。投诉举报案件位居全市辖区局第二；其中投诉件59844单，举报件47658单。12345平台件6536单，案件线索移送（转办）函1884份，电子商务系统工单分派75单。</p>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0	5.0	
			安排值班人数	≥202人次	232人次	5.0	5.0	
			重点工作、重大事项的督查督办完成率	100%	100%	5.0	5.0	
		质量指标	送合格率	100%	100%	5.0	5.0	
			保障智慧食药监应用系统数字证书正常使用率	100%	100%	5.0	5.0	
			日常政务值班及对外公开电话接听合格率	100%	100%	5.0	5.0	
			保障应急值班及应急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0	5.0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分拨处置及时性	100%	100%	5.0	5.0		
		指挥协调科职能内的各项工作的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之前	2021年12月31日之前	5.0	5.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34720元	5.0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处理情况	及时	及时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绩效评估公众满意度调查	≥90分	91.12分	5.0	5.0		
满意度指标		突发信息接收单位满意度	100%	100%	5.0	5.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工作经费			项目金额	14952874.24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54400.00	3947694.24	3818285.17	10	0.97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54400.00	3947694.24	3818285.17	—	0.9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p>预期目标</p> <p>1.产出目标：租赁涉案物资仓库面积达到≥300平方米目标值；文书鉴定次数达到≥1次目标值；开展执法宣传次数达到≥1次目标值。专项执法行动任务完成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直销会议监管完成率100%目标值。执法案件文书送达时间、执法案件办结时间、案件扣押物品及时入库性达到在规定时间内目标值。2.效果目标：有效遏制市场违法行为，维护公平有效的市场秩序；全年罚没及没收物品拍卖所得收入全部上缴国库。</p>			<p>实际完成情况</p> <p>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了如下工作：租赁涉案物资仓库面积300平方米，文书鉴定4次，开展执法宣传2次，专项执法行动任务完成率100%，直销会议监管完成率100%。2021年，我局严格依法履职，稳步推进市场监管各项工作，规范企业经营行为，遏制市场违法行为，构建良好的市场秩序；全年罚没及没收物品拍卖所得收入全部上缴国库。</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宣传次数	≥1次	2次	6.0	6.0	
			司法鉴定次数	≥1次	4次	6.0	6.0	
			租赁涉案物资仓库面积	≥300平方米	300平方米	6.0	6.0	
		质量指标	专项执法行动任务完成率	100%	100%	6.0	6.0	
			直销会议监管完成率	100%	100%	6.0	6.0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结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	在规定时间内	5.0	5.0	
			案件扣押物品及时入库性	在规定时间内	在规定时间内	5.0	5.0	
	成本指标	执法案件文书送达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	在规定时间内	5.0	5.0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381.828517万元	5.0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罚没及没收物品拍卖所得收入	全部上缴国库	全部上缴国库	2.0	2.0	
			直销企业会议培训报备情况	均已报备	均已报备	4.0	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违规收费现象	减少	减少	8.0	8.0	
			创造良好的价格环境	促进我市市场竞争公平、公开	促进我市市场竞争公平、公开	8.0	8.0	
生态效益指标		市场违法行为	被有效遏制	被有效遏制	8.0	8.0		
满意度指标	收到有效投诉次数	≤3次	0次	10.0	10.0			
总分						100	99.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事综合管理			项目金额	1927307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00	479107.00	464885.58	10	0.97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000.00	479107.00	464885.58	—	0.9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①数量目标：人事档案日常整理及扫描数量指标达到12000页目标值、体检人数194人；②质量目标：人事档案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目标值；③时效目标：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达到2021年12月目标值。2.效果目标：人事档案管理规范化指标达到100%目标值。			本年度人事档案日常整理及扫描数量指标达12000页、妇女干部体检人数116人，雇员体检人34人，人事档案验收合格率指标达到100%；项目于2021年12月及时完成；人事档案管理规范化指标达到100%。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事档案日常整理及扫描数量	≤12000页	12000页	15.0	15.0	
		质量指标	人事档案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前	2021年12月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464885.58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人事档案管理规范化	100%	100%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0	0.0	
满意度指标		绩效评估公众满意度调查	≥90分	91.12分	10.0	10.0		
		总分			100	99.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行政综合管理			项目金额	44417172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73393.00	14434286.00	14412519.7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73393.00	14434286.00	14412519.7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产出目标：整理档案3万份；印刷各类表单2万份；综合工作宣传≥5次；升级网络带宽完成率100%；租赁办公场所面积≥6801㎡，保障就餐人数≥600人等。2.效果目标：安全生产、综合宣传推广率指标达到≥90%，监管所每年网络可使用率目标值达到99.5%。3.满意度目标：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90分，网络使用者满意度达到80%以上。</p>			<p>通过实施本项目，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1.整理文书档案数量5063份；升级网络带宽完成率100%；2021年度未印刷各类表单数量；综合工作宣传次数7次；网络带宽全部达到规定网速；租赁办公场所面积约7045.605㎡，满足办公的需求；食堂正常供餐，保障就餐人数730人；全局电脑运行稳定，未发生信息安全事故；档案整理合格率100%。2.监管所每年网络可使用率100%，未出现网络故障。3.2021年，我局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91.12分，工作人员用餐满意度85%，网络使用者满意度达到100%。</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文书档案数量	≤3万份	5063份	3.0	2.0	偏差原因：该指标设置不合理，实际处理文书档案、案件档案、存量档案等各类档案约6万份。 改进措施：以后年度将及时改进指标名称及指标值的合理设置，确保实际完成值在指标值合理范围内。
			综合工作宣传次数	≥5次	7次	4.0	4.0	
			印刷各类表单数量	≤2万份	0	4.0	3.5	
		质量指标	宽带升级现有网络带宽达到50M/bps完成率	100%	100%	4.0	4.0	偏差原因：2020年印刷各类表单数量较多，能够满足2021年日常需求，无需再印刷，实现成本节约。 改进措施：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及时跟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并在绩效监控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指标值。
			网络带宽达到规定网速	100%	100%	5.0	5.0	
			档案整理合格率	100%	100%	5.0	5.0	
	全局电脑运行稳定，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		≤1%	0%	5.0	5.0		
	食堂正常供餐		100%	100%	5.0	5.0		
	租赁办公场所是否满足办公的需求	是	是	5.0	5.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20日之前	2021年12月20日之前	5.0	5.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4412519.78元	5.0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综合宣传推广率	≥90%	100%	10.0	10.0	
			监管所每年网络可使用率	99.5%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监管所每年网络累计故障时间	≤36小时	0小时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无	无	0.0	0.0			
	绩效评价公众满意度	≥90分	91.12分	4.0	4.0			
	网络使用者满意度	≥80%	100%	3.0	3.0			
	工作人员用餐满意度	≥80%	85%	3.0	3.0			
总分					100	98.5	—	